

# 2023年工厂厂房租赁协议(实用9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工厂厂房租赁协议篇一

出租方：苏胜利(简称甲方)

承租方：徐 斌(简称乙方)

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租赁标的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葛佰村四队的厂房和部分辅助房屋全部租给乙方徐斌使用。

第二条 租赁期限两年，从20xx年7月25日起到20xx年7月25日止。

### 第三条 租金交纳和房屋维修

1、 经双方协商同意全年租金60000元(六万元整)，租金按年交纳，一次付清。第一次交纳从签订合同之日，交纳50%，两个月内交清剩余的50%。

2、 甲方对出租的房屋保证不漏雨、不水淹、实现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完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并向乙方提供不少于40千瓦动力电源。

3、 出现不是人为造成的房屋破损要及时修缮，乙方积极协

助，不得阻挠施工。

#### 第四条 租赁双方的变更

- 1、如甲方按法定程序将房屋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在无约定的. 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 2、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三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 3、乙方需要与第三人更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 第五条 违约责任

- 1、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按年租金 %，以日叠加计算，交付违约金给乙方。
- 2、甲方未履行第三条约定的有关条款的，按年租金 %，以日叠加计算，交付违约金给乙方。
- 3、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 4、乙方逾期交付租金，按所欠租金的 %，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 5、乙方如不续租，必须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如要续租，乙方有优先权。租金每年提前一个月交清。

#### 第六条 免责条件

- 1、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地震等自然灾害)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拆迁的消息甲方应及时书面

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做好减少损失的各项准备。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以书面通知为准)，多退少补。

## 第七条 争议解决和协议补充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2、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第八条 其他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签字、手印)： 承租方(签字、手印)：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地 址： 地 址：

时 间： 时 间：

## 工厂厂房租赁协议篇二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将出租给乙方经营使用，经双方共同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方店面包括二层租给乙方，租期为 年，从 年月 日到 年 月日止。

二、乙方每年向甲方缴纳租金为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分月份缴纳，每月租金为壹仟元整，乙方应在每月五日前缴清。

三、乙方应按时足额支付租金，逾期未付清租金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收回店面，没收押金。

四、乙方必须对甲方的财产妥善爱护使用，并负责维修，若有损坏，应照价赔偿。

五、租赁期间，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工商、税收、卫生、房屋出租税费等其它一切费用由乙方缴纳。

六、租赁期间，乙方如需装修在不影响整体结构和外观的前提下，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所需各种费用由乙方自付，租赁期满装修部分不得拆除。

七、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店面转让给他人使用，乙方—1—在租赁未到期间，需要解除合同时，甲方将没收乙方押金。如乙方找到他人出租，必须得先通过甲方同意，由甲方与他人签订合同后，再退还乙方押金。

八、乙方租赁期间满，必须将店面、房间完整无损交还甲方，所经营的商品乙方自行处理。如需续租，乙方应在合同到期前两个月向甲方告知，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九、本合同订立之日，乙方交押金壹仟元给甲方，合同期满，如果乙方没有违约，甲方将押金归还乙方。

十、本合同签订之前店面的一切债务由甲方自行负责，本合同签订之后店面的一切债务由乙方负责。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从签字之日起生效执行。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身份证：

身份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工厂厂房租赁协议篇三

双方当事人：

委托人甲：

地址：

邮政编码：

营业执照注册号

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本人：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地址：

邮政编码：

委托人乙：

本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国籍身份证号护照营业执照注册号地址：

邮政编码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姓名：

国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居间人：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营业执照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委托人甲和委托人乙之间就房屋租赁、两委托人与居间人之间就居间报酬等事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合同标的委托人甲的房屋坐落于市区路号栋单元室，共套，其设计结构为总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权属为，房产证号，房屋落成时间为年月，其他情况。委托人乙对上述房屋情况已充分了解，并作了实地勘察。

## 第二条委托人甲对居间人的委托事项

为委托人甲欲出租的上述房屋寻找承租人，并将该房屋详细情况以及委托人甲的要求等报告给承租人。同时，将承租人的情况报告给委托人甲。

## 第三条委托人乙对居间人的委托事项

委托人乙欲在市区地段承租房屋套，面积为平方米。委托居间人搜寻信息，并及时报告委托人乙，以便促成委托人乙承租房屋的目的。

第四条居间人完成委托任务的报酬居间人业已完成本合同项下委托人双方委托之事项，委托人双方自愿选择下列第种方式向居间人支付报酬：

1、按合同标的%的比例支付，其中委托人甲%，委托人乙%，。交付佣金的具体时间：。交付方式：。

2、委托人双方一次性支付居间人人民币：小写元、大写。其

中，委托人甲：小写、大写元，委托人乙：小写元、大写元。  
交付佣金的具体时间。交付方式：。

第五条居间人没有完成委托任务的费用收取居间人没有完成委托人指示的委托任务的，不得收取报酬，但可以按实际支出收取一定的费用，委托人双方自愿选择下列第种方式向居间人支付费用。

1、一次性向居间人支付人民币元，由委托人双方各自分别承担50%。

2、根据居间人的实际发生费用，由委托人双方各自承担50%。

##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居间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违约：无正当理由擅自解除合同的；与他人串通，损害委托人双方的利益的；干预委托人租赁房屋的自主意愿，代替委托人其中的一方与另一方谈判、签约等，损害了另一方的权益的。居间人违约的，应当承担本合同居间人预期获得佣金总价款的%。居间人因违约行为，给委托人任何一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的，居间人应当就损失的差额部分向受害人予以赔偿。

2、委托人双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违约：无正当理由擅自解除合同的；相互或与他人串通，损害居间人利益的；未能按照委托书或本合同的委托事项向居间人提供相关房产证件、文件、合同、身份证件等，致使居间人无法完成居间任务、并给经纪人造成实际损失的；委托人违约的，在以下款项中选择：

1、已经向居间人交付定金的，不得索回定金；

2、按照居间人在本合同中应当获得的佣金予以赔偿；



3、按照本合同标的物总价款的%赔偿于居间人。

4□□

#### 第七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 1、当事人就解除合同协商一致；
-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 3、在委托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
- 4、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另一方催告后，在天内仍未履行；
- 5、当事人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合同履行不能的。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三方协商解决，也可以到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条本合同未作规定的，当事人可以根据需要签订补充协议，不能签订补充协议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之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当事人各具一份，备案一份。

委托人甲

委托人乙

居间人

签章

签章

签章

经办人签章

年月日

## 工厂厂房租赁协议篇四

乙方：

为更好提高门面的使用率，现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同意签订租赁合同，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将座落于副食大楼一楼一间面积为平方米的临街门面租赁给乙方，作为服装店使用。

二、租期从二〇\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二〇\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即：\_\_\_\_年)

三、月租金\_\_\_\_元整(\_\_\_\_元)，乙方于每月10日前向甲方交清当月的租金即\_\_\_\_元整(\_\_\_\_元)，如乙方未按时交付租金拖欠租金五个工作日后，甲方有权终止租赁合同，勒令乙方清场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不退还押金。

四、房屋租赁合同生效后，乙方应向甲方交付\_\_\_\_\_元押金(\_\_\_\_\_) (不计利息)，合同期满押金退回。

五、承租期内乙方在不改变和影响房屋整体结构的前提下，可进行装修装饰;期满不续租，其装修材料由乙方自行处理，若拆除，其费用由乙方自理并恢复原貌。

六、合同期内，甲方应提供水、电供应。水、电费按月按表由甲方计收。同时乙方应自觉遵守甲方的水、电管理规定，如有违反，按甲方的水电管理办理。

七、租赁期间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导致毁损，本合同则自然终止。

八、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房屋租给第三方，或改变用途，租期届满或解除合同时，乙方需按时归还房屋给甲方，如需续租，须提前3个月与甲方协商。

九、租赁期间，甲乙双方均不得借故解除合同，如甲方需要收回该房屋做为消防通道或作为前台使用时，乙方必须无条件同意，并在甲方书面通知乙方一个月内清场否则因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按期清场后合同终止，甲方退还押金。

十、合同期满，乙方如需续租，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应优先乙方。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合同自签订日起生效。

甲方法人代表签字：

乙方法人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工厂厂房租赁协议篇五

### 一、出租物业坐落地点及设施情况：

甲方将位于\_\_\_\_市\_\_\_\_街道\_\_\_\_小区\_\_\_\_号楼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计\_\_\_\_个月。

### 二、租赁期限

1、该房屋租赁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租赁期内，甲乙双方未经协商一致均不得提前解约。

###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租金为人民币\_\_\_\_元整/月。由乙方承担并在签定本合同时支付。

2、乙方若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_\_\_\_天，则乙方需按月租金的\_\_\_\_%支付滞纳金。拖欠租金超过\_\_\_\_天，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 四、租赁条件

1、甲方应保证该房屋的出租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保证自己有权决定此租赁事宜。

2、乙方不得在该房屋内进行违反法律法规及政府对出租房屋

用途有关规定的行为。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他人。若擅自转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乙方承担租赁期内水费、电费、燃气费、宽带、等实际使用的费用。

5、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或其内部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及时联络进行维修。

## 五、关于押金

为保证乙方合理并善意地使用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乙方应在签定本合同并交纳首期租金时支付甲方元作为押金。待租赁期限届满，甲方验房后，乙方将该房屋钥匙交与甲方，同时甲方将押金全款退回。

## 六、合同的终止

1、租赁期限届满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终止。

2、乙方应在期满当日将房屋钥匙及正常使用状态下物品交给甲方。

3、若甲、乙双方中的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向对方提出赔偿要求。

## 七、违约的处理

甲乙双方若有一方违约，须赔偿对方个月的房租金

## 八、其他

1、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

2、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时所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工厂厂房租赁协议篇六

有限公司：\_\_\_\_\_

营业执照号：\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承租方：\_\_\_\_\_

有限公司：\_\_\_\_\_

营业执照号：\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出租方将位于\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承租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约为\_\_\_\_\_平方米。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包租给承租方使用。如承租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出租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承租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承租方自行管理。

租赁期限为\_\_年，即从\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租赁期限届满前\_\_个月提出，经出租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承租方有优先权。

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日内，出租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承租方使用，且承租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交付时双方对基础设施的状况以交接单的形式签字确认，并可附照片。对分期交付的，分期交接确认。

#### 4.1 租赁保证金

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_\_倍，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 4.2 租金

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元。

#### 4.3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元。

#### 4.4 供电增容费

供电增容的手续由出租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5.1 承租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出租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月\_\_日\_\_日前向出租方一次性支付完毕。租赁期限届满，在承租方已向出租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承担向出租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日内，出租方将向承租方无条件退还租赁保证金。

5.2 承租方应于每月\_\_号或该日以前向出租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承租方汇至出租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

出租方开户行：\_\_\_\_\_

号：\_\_\_\_\_

承租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出租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

5.3 承租方应于每月\_\_日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出租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出租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



5.4 本合同生效后，出租方开始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应交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承租方承担。承租方应在出租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出租方支付有关费用。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出租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出租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承租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7.1 承租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承租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出租方。出租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 承租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 承租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承租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承租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8.1 承租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有关制度，积极配合出租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8.2 承租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8.3 租赁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8.4 承租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出租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承租方书面通知。承租方不得无理拒绝

或延迟给予同意。

在租赁期限内，承租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并负责购买租赁物内承租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承租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由承租方承担。

10.1 承租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出租方。如承租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出租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承租方负责。

10.2 承租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江苏省法规以及出租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承租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承租方赔偿。

11.1 在租赁期限内如承租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出租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出租方同意，同时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出租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承租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11.2 如承租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出租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11.3 装修、改建增加的附属物产权属出租方所有。承租方无权对该主张权利或要求出租方予以补贴。

经出租方书面同意后，承租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承租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承租方转租而改变。

如发生转租行为，承租方还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 1] 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承租方对出租方的承租期限；
- 2] 转租租赁物的用途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用途；
- 3] 承租方应在转租租约中列明，倘承租方提前终止本合同，承租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 4] 承租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承租方与出租方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承租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出租方承担连带责任。在承租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承租方应将转租户签署的保证书，在转租协议签订后的\_\_日内交出租方存档。
- 5] 无论承租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承租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承租方负责处理。
- 6] 承租方对因转租而产生的税、费，由承租方负责。

13.1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承租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1个月，出租方在书面通知承租方交纳欠款之日起5日内，承租方未支付有关款项，出租方有权停止承租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承租方及受转租户的损失）由承租方全部承担。

13.2 若遇承租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2个月，出租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按本条第2款的规定执行。在出租方以传真或信函等书面方式通知承租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出租方有权留置承租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5日后，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承租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13.3 未经出租方书面同意承租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承租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2个月书面通知出租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

1] 向出租方交回租赁物；

2] 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

3] 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出租方支付相等于当月租金2倍的款项作为赔偿。出租方在承租方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后5日内将承租方的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承租方。

14.1 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当地政府行为导致出租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将按14.2款执行。

14.2 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30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1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承租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出租方。承租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出租方加倍支付租金，但出租方有权书面通知承租方其不接受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管责任。

若承租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本体设立广告牌，须按政府的

有关规定完成相关的报批手续并报出租方备案。

若承租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设立广告牌，需经出租方书面同意并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按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因本合同缴纳的印花税、登记费、律师见证费及其他有关的税费，按有关规定应由出租人、承租方作为承担人分别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出租方负责办理。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出租方给予承租方或承租方给予出租方的信件或传真一经发出，挂号邮件以本合同同第一页所述的地址并以对方为收件人付邮七日后或以专人送至前述地址，均视为已经送达。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可提交苏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0.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0.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20.3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承租方支付的首期租赁保证金款项后生效。

出租方（印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承租方（印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 工厂厂房租赁协议篇七

出租方愿意将产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承租方。双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详细情况如下：

出租方出租的商铺坐落地址：\_\_\_\_\_市\_\_\_\_\_区\_\_\_\_\_街\_\_\_\_\_号，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租期\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 每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月租金每平方米不得超过\_\_\_\_\_元，每米柜台不得超过\_\_\_\_\_元。

2. 从第二年起，租金每年比上一年度增加\_\_\_\_\_元(即第二年为\_\_\_\_\_元，第三年为\_\_\_\_\_元，第四年为\_\_\_\_\_元)

3. 为减轻承租方负担，经双方协商，出租方同意承租方租金分\_\_\_\_\_期付款，付款期限及金额约定如下：

第一期：租金为\_\_\_\_\_，付款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期：租金为\_\_\_\_\_，付款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期：租金为\_\_\_\_\_，付款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承租方必须按照约定向出租方缴纳租金。如无故拖欠租金，出租方给予承租方\_\_\_\_\_天的宽限期，从第\_\_\_\_\_天开始出租方有权向承租方每天按实欠租金\_\_\_\_\_%加收滞纳金。

出租方将房屋交给承租方后，承租方的装修及修缮，出租方概不负责。如承租方不再使用出租方的门市后，承租方不得破坏已装修部分及房屋架构。

1. 物业管理费：承租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2. 水电费：由承租方自行缴纳，（水表表底数为\_\_\_\_度，电表底数为\_\_\_\_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承租方承担，直至合同期满）

3. 维修费：租赁期间，由于承租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的内部设施损毁，包括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承租方负责。

4. 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承租方缴纳，（其中包括承租方自己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1. 必须制作租赁柜台标志并监督承租方在承租的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

2. 监督承租方遵守经营场所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对承租方违反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要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3. 不准将柜台出售给与柜台原有经营范围不符或反向的承租人。

4. 违反城市规划及城市管理规定，擅自在商店门前或占道设置的柜台（包括在店内自行设置妨碍顾客出入的柜台），禁止出租并予以撤销。

5. 不准为承租方提供银行帐号、票证和服务员标牌。

6. 不准为承租方非法经营提供方便。

1. 不得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围。
  2. 必须在承租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租赁柜台标志。
  3. 不得私自转租、转让承租的柜台，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4. 文明经营，礼貌待客，出售商品时，要明码标价，出售商品后，要向消费者提供正式的销售凭证。
  5. 不得销售假冒伪劣商品和腐烂变质、有损健康的食品，不得销售无厂名、厂址的商品以及从事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活动。
  7. 禁止转借、出卖、出租和涂改租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
  8. 自觉接受工商、税务、物价、卫生、城市管理等部门的监督检查，服从出租方的指导与管理，执行营业场所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
1. 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承租人出卖房屋，须在\_\_\_\_\_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2. 租赁期间，承租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书面向出租方申请，由第三方书面确认，征得出租方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承租方，享有原承租方的权利，承担原承租方的义务。
1. 若出租方在承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出租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元。
  2. 若承租方在出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



视为承租方违约，承租方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元。

3. 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损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1. 承租方若要求在租赁期满后继续租赁该处商铺的，应当在租赁期满前\_\_\_\_\_日书面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应当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作出书面答复。如出租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当重新订立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前出租方未作出书面答复的，视为出租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同本合同。

2. 租赁期满承租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同等条件下对商铺的优先租赁权。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可以中止合同，收回房屋：

1. 承租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 承租方利用承租房进行非法活动的，损害公共利益的；

3. 承租方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_天的，并赔偿违约金\_\_\_\_\_元。

1. 本合同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合同的；

2. 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5.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 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或造成承租人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赁期间，若承租方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不能使用租赁房屋，承租方需立即书面通知出租方。

1.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 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盖章)\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承租方(盖章)\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 工厂厂房租赁协议篇八

甲方（出租人）：

乙方（承租人）：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甲方将自己的商服楼出租给乙方开饭店，现双方就有关事宜自愿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商服楼位于xx□建筑面积xx平方米。

二、租赁期限：6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租赁费及给付方式：前三年租赁费一次性交齐17万元，后三年的租赁费每年一交（如房租上调每年不能超2万元）。

四、合同到期后，乙方对房屋进行的装饰、装修，如果与房屋结合为一体或者拆除对房屋造成损害，乙方应当保持原状，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拆除，乙方自行购置的可以移动的物品，合同到期后乙方可以自行拿走。

五、在租赁期限内如果甲方的房屋发生纠纷，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应当全额赔偿。

六、甲方保证在房屋交付给乙方后的第一年冬季能按时供暖、供电，如发生不能及时供暖、供电的情况，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甲方退还租赁费并赔偿乙方因装修造成的经济损失。

七、租赁期间产生的水费、电费、取暖费、有线电视费由乙方负责（各项入网费由甲方负责）。

八、在租赁期间内，如乙方饭店出兑，乙方可以将该房屋民转租，甲方不得阻止。

九、合同到期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十、本合同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自双方签字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工厂厂房租赁协议篇九

乙方（承租方）\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现经甲乙双方充分了解、协商，一致达成如下租房合同：

二、租赁期限：\_\_\_\_\_，即\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

三、租金及交纳时间：每月\_\_\_\_\_元，乙方应每\_\_\_月付一次，先付后住。第一次乙方应于甲方将房屋交付同时，将房

租付给甲方；第二次及以后付租金，乙方应提前一个月付清。

四、租房押金：乙方应于签约同时付给甲方押金 \_\_\_\_\_ 元，到期结算，多余归还。

五、租赁期间的其他约定事项：

1、甲乙双方应提供真实有效的房产证、身份证等证件。

2、甲方提供完好的房屋、设施、设备，乙方应注意爱护，不得破坏房屋装修、结构及设施、设备，否则应按价赔偿。

3、水、电、煤气、电话、网络、有线电视等的使用费及物业、电梯、卫生费等所有费用都由乙方支付。入住日抄见：水\_\_\_度，电\_\_\_度，煤气\_\_\_度。所有费用乙方应按时付清。

4、房屋只限乙方使用，乙方不得私自转租、改变使用性质或供非法用途。

5、合同一经签订，双方都不得提前解除。租赁期内，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6、甲乙双方约定，乙方如需开具房租发票，因此产生的税费由乙方支付。

7、此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并作出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双方如果出现纠纷，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由人民法院裁定。

8、本合同经签字（盖章）生效。

9、其他约定事项：\_\_\_\_\_甲乙双方中任一方有违约情况发生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_\_\_\_\_元，损失超过违约金时，须另行追加

赔偿。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_\_\_\_\_ 乙方（签章）： \_\_\_\_\_